

立法會：民政事務局局长就「綜合消閒博彩娛樂中心」動議辯論致辭全文
(只有中文)

以下為民政事務局局长何志平今日(十一月二十二日)在立法會會議
上就「綜合消閒博彩娛樂中心」動議辯論的致辭全文：

主席女士：

首先，我感謝田北俊議員提出動議，建議政府積極研究在大嶼山開設
綜合消閒博彩娛樂中心的可行性，我亦感謝周梁淑怡議員及梁家傑議員的
修正案，以及剛才發言的二十二位議員提出的寶貴意見。

賭博政策主要是一項社會政策，不應純粹由經濟角度出發，而是要平
衡各方面的考慮，包括任何政策改變會否鼓吹或助長市民，尤其是青少年
賭博。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我們有需要盡力避免助長賭風，故此必須
嚴守不鼓勵賭博的政策。我們反對在香港任何地區設立賭場；我們沒有任
何計劃容許私營機構在本港興建賭場；亦認為目前沒有需要研究開設賭場
的合適地方、成本效益或影響、及對就業經濟方面的得益，故沒有計劃就
此事進行全面諮詢。以下時間，我想闡釋政府對賭博活動，尤其是年青人
賭博課題的看法，以及政府為紓緩賭博引致的社會問題所推行的措施。

政府的政策

大多數社會均面對賭博行為揮之不去、禁之不絕的問題。賭博在一般
人眼中或許只是一種娛樂或消閒活動，認為是「無害」的社交活動，甚或
文化的一部分，其實不然——政府一向十分關注賭博活動對社會的影響，
尤其是沉迷賭博可能造成的社會問題，因為染上賭癮，是可以為個人、家
人、下一代以至整個社會帶來十分嚴重的禍害。

一直以來，政府採取「打擊」以及「疏導」的方法對付賭博問題：一
方面我們堅持不鼓勵市民參與賭博活動的政策，嚴厲執法；另一方面我們
把不可避免而有廣泛需求的賭博局限於少數受規範的賭博活動，背後的理念
並非考慮其經濟效益，而是不鼓勵賭博。

打擊非法賭博

在加強執法方面，政府致力打擊非法賭博活動，目的是透過把市民對賭博活動的需求納入合法博彩活動，從而有效地控制有關賭博活動對社會的影響。政府對賭博引起的問題，尤其是對青少年的影響十分關注。警方一直致力打擊非法賭博活動，在大型賽事舉行期間，警方更會加強執法行動，提醒市民不要參與非法賭博。舉例來說，二〇〇六年世界盃決賽週賽事舉行期間，警方除了致力打擊非法收受賭注活動，亦加強了公眾宣傳，包括製作警訊節目，預防市民參與非法賭博，並提醒市民沉迷非法賭博的禍害。二〇〇六年世界盃的一個月內，警方進行了近一百次的掃蕩行動中，拘捕了一百九十六人，並檢獲了七千四百多萬元的波欖。

疏導賭博需求

在疏導賭博需求，規範博彩活動方面，目的是把不能禁絕的需求納入受規範的途徑，藉以打擊相關的非法賭博活動。在考慮是否需要規範某種賭博活動時，政府會考慮以下三個條件：

- (一) 市民對該類賭博活動有龐大而持續的需求；
- (二) 有關的需求目前是循非法途徑得到滿足；即使投放大量政府資源以加強執法，也不能切實和圓滿地解決問題；以及
- (三) 規範該類賭博活動的建議獲市民的支持。

在不鼓勵賭博的前題下，政府在規範博彩的同時，在監管機制中已加入多項措施，減少賭博對市民，尤其是青少年的不良影響，以及避免刺激社會對賭博的需求。例如：博彩稅條例訂明賽馬、足球博彩和獎券活動的牌照必須包括下列條件：

- 持牌機構不可提供賒賬或接受信用卡投注；
- 持牌機構不可容許未成年人士進入投注場所；
- 持牌機構不可以接受未成年人士的投注、向未成年人士派彩；
- 持牌機構的宣傳推廣不可以未成年人士為對象，亦不可誇大贏取金錢的可能性，以及明言或暗示博彩是收入的來源，或是克服財務困難的方法；
- 持牌機構不可以在指定時段內在電台和電視台播放廣告；及
- 持牌機構須在其投注站和投注網頁中展示字句，警告投注人士沉迷賭博的負面影響，以及提供有關問題和病態賭徒的輔導和治療服務的資料。

根據博彩稅條例，民政事務局局長發出實務守則，就持牌機構應如何遵守牌照條件作出指引。當中包括就針對青少年作宣傳推廣及如何執行防止未成年人士投注等牌照條件作解釋。該實務守則亦列明持牌機構需在其

投注站和網站中展示清晰的告示，表明未成年人士不得下注，並且在有理由相信投注人士可能為未成年人士時，核對其身分證明。持牌機構亦不得為未成年人士開立互聯網或電話投注戶口，而戶口持有人亦必須在輸入密碼後才可使用該等戶口，以避免青少年參與博彩活動。

反對開設賭場

田議員的建議，無疑是要求政府考慮把賭場規範化的可能性。我想進一步解釋政府絕不支持在香港任何地區設立賭場的論據。

開設賭場的建議並不符合規範賭博活動的考慮：雖然有部分香港市民於境外參與「賭場式」的博彩活動，但大多數市民對此並沒有龐大而持續的需求。在香港開設賭場的建議，多年來在本地得不到廣泛的公眾支持，相反，自九十年代末期所做的調查，以及二〇〇〇年年頭修訂賭博條例和最近的博彩稅條例修訂的過程中收集到的市民意見，均顯示多數香港人都支持政府的不鼓勵賭博政策，很多關注賭風的團體更是一直極力反對在本地開設賭場。

根據國際研究，賭博行為是會受到外界持續而不停供應的賭博機會而加劇的。賭場的設立提供了長時間甚至是二十四小時的賭博機會及誘因，即俗語所謂的「侷賭」。根據美國芝加哥大學於一九九九年的研究顯示，賭場的設立與問題賭徒及病態賭徒的增加有直接的關係。而費城夏各健康科學機構（Harcourt Health Sciences Company）於二〇〇一年的研究，亦認為賭博的吸引力與賭博誘因的即時性和迫切性有關，研究舉例賭場提供的即時回報，相比一星期只提供幾次派彩的賭博方式，會導致更大的賭博問題。

香港的關注賭博團體在反對興建賭場時，亦指出引發病態賭博的其中一項主因就是去香港鄰近地方賭場賭博，由此推論，如果在香港本地設立賭場，會提供市民更直接及方便的場所及持續無間斷式的渠道參與賭博，從而有機會直接增加賭博誘因，無論對一般市民、青少年、問題／病態賭徒或戒賭人士都會帶來不良的影響。對於青少年，我們更加責無旁貸，有責任幫助他們加強自主和自控能力，抵禦賭博的誘惑。雖然有意見認為可考慮將賭場的運作時間或顧客加以規限（例如指定每天營業時間或只容許非香港人進入賭場），但我們認為最佳方法就是拒絕在港設置賭場，以免打開缺口，助長賭風。

緩減賭博引致的社會問題

我想繼續闡述政府在對付賭博問題第三方面的工作：即透過研究、宣傳、教育及戒賭服務，緩減賭博引致的社會問題。在預防和緩減賭博問題措施的推行情況方面，政府在二〇〇三年成立了平和基金，資助預防和緩減與賭博有關問題的措施。基金款項由香港賽馬會及公眾捐贈。平和基金主要資助三個範疇的措施，包括：

- (一) 預防賭博問題的公眾宣傳教育工作；
- (二) 與賭博問題有關的研究；以及
- (三) 為問題和病態賭徒提供的輔導和治療服務。預防青少年的賭博問題更是基金的其中一個重點工作。

政府在過去幾年委託了不同機構，舉辦以青少年為對象的教育計劃，目的是提高年青人、家長、教師等方面對賭博有關問題的認識，以及加強青少年的自控能力，使他們明白賭博是一種帶有潛在風險的活動，及沉迷賭博可能帶來的問題，並鼓勵他們培養多方面的興趣，善用餘暇，完全不參與賭博，向賭博說「不」。

在青少年教育工作中，家長和老師擔當十分重要的角色。為加強他們對這個課題的認識和協助他們懂得如何處理學校內的賭博問題，政府及有關團體均製作了不少相關教材在網上發放，幫助校內進行與賭博有關的教育活動。政府亦有為中小學教師和校長舉辦有關賭博的預防教育培訓課程，幫助他們認識賭博的問題、掌握預防教育的方法和技巧，以及了解如何幫助學生處理賭博行為。在家長方面，政府、地區組織以及有關團體亦與家長教師會等組織聯繫，為家長舉辦有關賭博的講座，使他們懂得如何預防和察覺子女的賭博問題。

政府十分關注為問題和病態賭徒及其家人提供輔導和治療服務。在平和基金的資助下，政府委託了明愛家庭服務及東華三院，以試驗形式開辦兩間問題和病態賭徒輔導和治療中心。中心除了為問題和病態賭徒提供輔導和治療服務，幫助他們解決因賭博而引致的問題外，亦會為賭徒的家人提供協助和輔導，並設有家人互助小組，使賭徒的家人之間可以彼此交流和提供支援。兩間中心亦有為一些專業人士如社工等提供訓練，幫助他們在日常工作中遇到有賭博問題的人士時懂得如何處理和轉介。兩間中心亦有舉辦社區教育活動，加強市民對問題賭博的認識，使他們懂得預防問題的發生，或在遇到賭博問題時，及早尋求適當的協助。

除了兩間現有的中心外，平和基金委員會在今年十月邀請了有興趣的

團體提交申辦意向書，在兩個社區設立小型治療中心試驗計劃，為問題及病態賭徒及其家庭提供社區為本的服務，抗拒及預防賭博。

要有效預防和減少賭博問題，除了依靠政府適當地監管博彩活動及推行防治賭博問題的措施外，社會人士及傳媒亦肩負相當重要的角色，特別是在預防青少年賭博問題的事宜上。傳媒對青少年有巨大的影響力，甚至超越老師、家長和朋友的影響。因此，我不只一次公開地呼籲，希望傳媒能自發地履行社會責任，把體育和賭博資訊分開處理，減少年青人接觸博彩資訊的機會，以及在刊載博彩資訊的版面加上適當警告字句，提醒公眾人士，特別是青少年，沉迷賭博可引致的禍害。這種種都對防治賭博問題有很大的幫助。

我對提出辯論議案的田北俊議員、提出修訂議案的梁家傑議員及周淑怡議員，以及剛才發言的各位議員，表示衷心感謝。政府理解各位議員對賭風，尤其是青少年賭博問題的關注，我們會繼續與社會各界充份合作，平衡各方面的考慮，為減少社會上的賭博問題而作出努力。

有議員認為，在香港設立賭場可為政府帶來可觀的稅收，有了這些額外的收入，政府便不用考慮擴闊稅基的問題。這種說法是自欺欺人。現時香港稅基狹窄，我們只能依賴少數的稅種和納稅人來支持我們大部分的收入，這做法是不健康的。要保持香港財政穩健，我們需要擴闊稅基，減少對直接稅，如薪俸稅及利得稅這些容易受到經濟周期影響的收入的依賴。擁有穩定及可靠的收入，可以確保我們能繼續為香港未來作出投資，以促進我們的持久繁榮。

設立賭場能否有效擴闊香港的稅基呢？答案是「不會」。而從賭場得到的稅收又是否可以為香港帶來穩定及可靠的收入呢？這一點亦有疑問。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就是如在香港設立賭場，必定會為我們帶來許多社會問題。所以若議員認為支持這個動議，便不用考慮擴闊稅基的方案，其實是罔顧公共財政的健康，誤導市民和極不負責任的行為。

結語

我相信對議案表示支持的議員，主要目標並非要鼓勵賭博，而是希望助長香港經濟發展及旅遊業，以及增加就業機會。但我深信要達致這個目標以及發展大嶼山的經濟，是有多種不同的方法，並沒有需要依賴在大嶼山開設賭場這種具爭議性、有潛在社會風險以及高社會成本代價的方法。故此我謹呼籲議員對議案（或修正案）投反對票，以免給予社會大眾一個

錯誤信息，以為政府或立法會對持續已久的不鼓勵賭博政策有所動搖，當然政府亦會繼續積極尋求其他方法，發展香港經濟及增加就業機會。

多謝主席女士。

完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